



## 回到種子

我讀大學時，正趕上拉美文學流行的餘波。半為獵奇半為虛榮，讀了好多所謂“魔幻現實主義”的小說。當時受到的情感和智性的衝擊，至今記得。比如，一部精巧的短篇《回到種子》，作者是古巴人卡彭鐵爾。

小說沒什麼情節。開篇，又老又病的莊園主馬爾西亞在庭院遊蕩，沉默着，任由工人拆除他的家。沒怎麼浪費筆墨，魔幻就來了：

時間開始倒流。垂死的馬爾西亞回到往昔歲月，每次過生日就小一歲。衰朽到喪失情欲的馬爾西亞重新變成歡場老手，然後，回到羞澀的初戀：“那時，羞澀是真誠的羞澀。”再然後，初次嗅到女人氣味的馬爾西亞向牧師懺悔，痛哭流涕。傢具在生長，立櫃大得像房子，扶手椅已經高不可攀，在大理石浴缸里洗澡，馬爾西亞再也不必屈腿了。馬爾西亞終於回到初生的時候，留在身上的，只剩飢渴、疼痛、寒冷、炎熱，他只是混沌一團的感覺。緊接着他失去了名字，視覺、味覺、嗅覺消失，他回到一個濕潤、漆

黑、柔軟、沉寂的地方，那是馬爾西亞成爲人的源頭。

逆轉的時間，仍舊沒停下來。小鳥回到蛋殼，小魚變成魚卵，樹根收回樹葉，大地把所有從土地中出來的東西吸吮回去。衣櫃、床、桌子，回到森林。釘子、銅器、鎖、鑰匙，回到熔爐。一切都在變形，回到初始的形態。泥土回到了泥土，住宅回到了荒地……一切都回到了最初的種子。

“回到種子”，很長一段時間，我被這個念頭俘獲了。我不停地想象倒着活會怎樣，整個世界的時間順序顛倒過來又會怎樣。

作者：楊無銳

## 3010 運動

“3010 運動”始於日本長野縣松本市，“3010”指的是聚會開始後的 30 分鐘與結束前的 10 分鐘。當人們在餐廳或酒店參加公司年終聚會、婚禮等宴會時，由於和別人專心致志地聊天或喝酒，最後往往會不可避免地剩下食物——相信許多人都有過這樣的經歷。因此“3010 運動”所倡導的理念是，至少在宴會的開始和最後，集中精力享受美食。

這一運動肇始於松本市市長菅谷昭的一番話。在一次宴會上，菅谷市長看到許多食物都沒有吃完，便不禁說道：“真是太浪費



了。今後每次聚會，前 30 分鐘大家都要專心吃飯。”此後，松本市政府呼籲和鼓勵市民也這樣做，並把宴會的“最後 10 分鐘”也納入了專心用餐的範圍。

如今在互聯網上搜索“3010 運動”，可以看到它在很多地方都引發了強烈反響，不少人同樣也在呼籲積極開展這項運動。

〔日〕仲村和代 藤田泉月

《黃苗子自述》一書中，有一段文字令我特別感動：“和我相比，丁聰則顯得從來就是一個誠篤君子。在重慶，記得我在丁聰的宿舍里看到一位導演剃光了頭，我就拿着鐵錘晃一下，開玩笑地說，很想敲他一記，不料錘柄是活的，果然那位仁兄的腦殼立刻就冒起一個大包。又一次，我同丁聰去參觀一個介紹近東地區風光的展覽會，我覺得一張印有埃及古壁畫的明信片美極了，就忘了父母和師長教導的道德準則，情不自禁地把它放入皮夾內。等到將要出門，一位認識我的管理人員伸出手來，十分禮貌地說：‘黃先生，這明信片等展覽會開完，由我們送到府上好嗎？’……像這些事情，使旁觀的丁聰急得滿頭大汗，好像他自己在做這些錯事似的。”

這兩件小事發生在黃苗子的青年時期，



誰也不會在意，但黃苗子卻在自己的垂暮之年，把這兩件事認真地寫了下來，並感慨道：“雖然我不想寫什麼《懺悔錄》，但我平生的確做過不少值得懺悔的事。老年想起這些往事，真有陸放翁‘出門搔首愴平生’之感。”具有懺悔之心的人是可敬的。

作者：唐寶民

## 遲暮之年的懺悔

圍牆高過八尺，牆頭布滿了鋸齒形的碎玻璃片。沿着圍牆種植的高塔一樣的木棉樹，正在風中搖曳。

馬斯特的屋子，坐落在圍牆圈定區域的正中央。屋子四周，環繞着一大片碧綠的草坪。這是一個雨夜。就在這裏，發生了一樁謀殺案。

整幢三層樓的別墅里，只有馬斯特一個人。他的女管家瑪格麗特今天休假，其他人也都走了。其實，馬斯特並不在乎獨處，只是一個人生活有點兒不方便。

他很快就吃完了晚飯。現在，他離開客廳，穿過走廊，來到了寬敞乾淨的廚房，準備泡茶。瑪格麗特想得很周到，把水壺留在爐竈上，免得他找不到。馬斯特打開壺蓋，放入一些高級茶葉，加上水，再把水壺放到爐竈上。然後，他輕輕關掉屋里的燈，穿過走廊，向書房走去。

書房的門一打開，角落里就傳來一陣低沉的犬吠聲。燈一亮，一只碩大的德國牧羊犬歪着頭，坐了起來。一看是主人，又緩緩地躺下去，接着打盹兒了。馬斯特對着它笑了笑。

這只名叫“上校”的牧羊犬從小跟着他，已有十二個年頭了，一直忠心耿耿。現在雖然總在打盹，但它仍然很警覺。能讓馬斯特信任的人不多，所以，他對自己的安全很是上心。

每天晚上，馬斯特和太太準備休息時，都會開啓別墅的警衛系統，以防不速之客闖入。他有很大一筆財產，身體也很健康。這些，都是他五十年來不斷努力的結果。

外面刮着大風，雨水打在裹于夜色中的玻璃窗上。一整天了，雨沒有停歇。馬斯特覺得有些煩悶，就走到窗前，把窗簾打開。窗玻璃上現出他健壯的身影，一副威風凜凜又驕傲自負的樣子。然後，紅色的窗簾由兩邊再次合攏，遮住了他的身影，好像真正的舞臺劇最後一幕的情形。

馬斯特坐在書房里的一張大書桌旁，正無聊地把玩着金質刀柄的拆信刀。這時，別墅另一頭傳來一陣微弱而細碎的吱吱聲。一定是風吹草動的結果。因此，馬斯特對它絲毫未加理會。

兀自沉思了一會兒，馬斯特決定利用這段時間去做點兒什麼。只見他把拆信刀丟在桌上，站起身來，朝橡木書架走了過去。

馬斯特用力將書架往里推了一厘米多一點兒，再向右一移，只見書架順着牆壁後面的軌道滑進去了。緊接着，一道有些像保險箱一般堅實的大鐵門出現在眼前。馬斯特用盡全力，將鐵門旋轉起來。然後，他的身子隱沒在保險箱中。

馬斯特置身的地下室寬約六尺，深達八尺。兩側貼牆放置有不少架子和保險櫃。他拉開右側檔案櫃的一個抽屜，翻看着案卷。幾分鐘過去了，就在他翻到夏季那一部分檔案時，上面傳來了茶水燒開的聲音。茶壺的尖叫聲突然讓他有些毛骨悚然，他嘴里嘟囔着，把文件放好。正要轉身走出去，突然看到書房掠過一個人影。想必來人剛剛是在用茶壺發出的

聲音分散他的注意力。

就要到達地下室出口時，馬斯特驚恐地發現，鐵門正在閉合。無論他怎麼用力地阻止和大聲喊叫，鐵門還是嚴絲合縫地關上了。頓時，地下室里漆黑一片。有生之年，馬斯特從未如此驚慌過。

今晚，無人會來別墅。明天最早到來的應該是瑪格麗特。馬斯特確信，這個人把他關在地下室內，就是要置他于死地。從目前的情況來看，空氣很快就會耗盡，他只有死路一條。他從沒想過，竟然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。

最初的絕望過後，馬斯特逐漸平靜下來。他估計，自己只能存活三至六個小時。之後，他會被活活悶死在黑暗中。他真希望自己當初在地下室里安裝了照明設備。他摸黑找到一個角落，背靠書架坐了下來。他知道，現在能做的就是保持鎮靜，讓呼吸變得均勻，最大限度地享用氧氣。

一個鐘頭過去了，又一個鐘頭過去了，馬斯特隱約感到，自己的呼吸漸漸變得有些不順暢了。此刻，他只知道一件事：究竟是誰殺了他？

爲了抗衡愈加深重的恐懼感，馬斯特開始認真思考起這個問題。因此，很多人在他腦海中紛紛浮現。誠然，生意場上，他一向秉持着冷酷無情的行事風格。但是，在他猜想的嫌疑人中，又找不到非要置他于死地的理由。

突然，馬斯特想到一件事，然後，不禁得意地笑起來。有一個發現，能夠有效縮小嫌疑人的範圍。任何人要進書房來把地下室的暗門關上，都得從“上校”身邊經過。這就意味着，兇手一定是“上校”熟悉的人。循此思路，馬斯特在腦海中列了一個人物名單。

太太——麗達。對，她動機充分——錢及自由。她比馬斯特年輕二十歲，身材苗條誘人。前一陣兒，他聞風麗達有一些不安分的舉動。兩天前，他親自送麗達上了飛機，到紐約探望她姐姐——一位時髦、成功的百老彙演員。不出意外，麗達現在應該遠在千里之外。

弟弟——查理。他是藝術家。這很奇怪，是

嗎？兄弟倆，一個是鋼鐵製造商，一個是山水畫家——差別真是太大了！查理在繪畫上雖然很有造詣，但賣畫所得的錢卻不足以餬口。信託基金每月的補助，只夠他維持生活。金錢，就是動機。查理知道，按家族遺囑，兄長去世後，家產才能由其他兄弟依次繼承，此前只能領取生活費。這麼說來，查理有充分的理由置他于死地。

不過，馬斯特和查理相處得很好。至少，他很清楚弟弟是什麼樣的人。馬斯特確信，他搞藝術的弟弟不可能是兇手。今天早晨，馬斯特還打電話約查理一起吃午飯，但查理婉言謝絕了。查理興奮地告訴馬斯特，公路旁有一大片向日葵，他想要在它們被建築商拔除前完成一幅畫。查理總是這樣，一看到美景，就忍不住要畫下來。不過，查理答應，畫不成的話，就會打電話過來。

第三個嫌疑人就是洛克了。他是馬斯特的助手，公司的副經理。馬斯特不在時，他全權負責公司的財務。此時，洛克應該在聖路易市與一家棉紡公司談判。他跟麗達一樣，根本不在城里。

馬斯特確信，除了這三個人，應該沒有其他人了。兇手到底是他們三個中的哪一個呢？這時，他感到呼吸越來越困難。他知道

自己的時間越來越少，思考也就變得更加專心致志。

麗達早晨打來過長途電話。從她姐姐那里乘飛機回來，完全有時間完成任務，並在屍體（我的屍體）僵硬前離開。馬斯特記得，早晨的電話中，他和麗達的姐姐說過話。這說明，麗達的確身在紐約。從紐約趕回來，要乘直達飛機，且需要一天時間。說她們姐妹合謀殺害他，簡直毫無理由。如果麗達一整天都不在，她姐姐一定會發現的。其實，在他死後，麗達所得的遺產還不如現在擁有的財產多。因此，嫌疑人不該是麗達。

他又想到了此刻應該在聖路易市忙于公司事務的洛克。幾小時前，他們通過電話。洛克答應他，價格核定後，會帶上所有資料來向他請示。他們約定晚上九點再聯繫一次。洛克是

個很守信用的人。馬斯特看了看腕表，現在是八點五十二分。假如九點整電話鈴響起，就排除了洛克的嫌疑。洛克若是兇手，何必再打電話呢？問題是，地下室里能聽到電話鈴聲嗎？應該可以。馬斯特猜想，兇手很可能想讓人覺得這是一起意外事件，外面的書架一定沒有被推回原位，聲音應該能夠透過鐵門傳過來的。

再有五分鐘就到九點了。馬斯特站起來，慢慢地走到門口，將耳朵緊貼在門上。九點時若鈴聲不響，兇手就一定是洛克。如果響了——突然，一陣微弱的電話鈴聲傳進了馬斯特的耳朵。九點差一分！沒錯，一定是洛克！他提前一分鐘撥的電話。

馬斯特退回到原來的地方，呼吸明顯變得艱難。他極力不去想它。如果他捶打鐵門，會不會引起外面人的注意呢？躺在地上，他聽不到任何風聲；推開書架，也感覺不到牆壁傳來任何涼意。外面的聲音很難傳進來，他居然指望有人聽到他微弱的聲音。根本不會有人進來，除了瑪格麗特回來取她遺落的東西。

馬斯特又將耳朵貼在鐵門上。這個時候，不知雨是否停了。他將身子往旁邊一倒，卻忘了鐵櫃擺放在那里，結果撞得頭暈眼花。對了，一整天都在下雨，查理卻說要到馬路邊去畫向日葵。這根本不可能。查理還說過，畫不成的話會打電話來的。不過，他得承認，弟弟可能剛睡醒，可能忘了說過的話。可洛克在聖路易市，麗達在紐約，兇手應該就是查理了。

想到這裏，他心情平靜了一些，對自己也很滿意。他就要死了。在這種心境下，他甚至覺得可以原諒查理——謀財害命，真不值得。跟查理在一起，他打小就處處佔上風。從襯衫口袋里拿出圓珠筆，他把打火機打着了火，雖然知道此舉會加速自己的死亡。果然，呼吸更加困難了。他從文件上撕下一張紙，左手舉着打火機，右手打開圓珠筆。只花了三十秒，馬斯特在紙的反面寫上查理的名字，以及“我見鬼靠近這扇門”“這是有預謀的”。後面的幾個字，也會讓查理死在一間黑屋里的。他吃力地簽上名字。

這時，打火機的火焰漸漸小了。最後，他再次被黑暗完全吞噬。

“你看到書架被推開，就打電話報警了？”

警長耐心地問瑪格麗特。

瑪格麗特點點頭。

地下室的鐵門已經打開。警察拍完照，驗屍官宣佈了馬斯特的死亡。

瑪格麗特不停地哭泣，看着人們把馬斯特的屍體抬上救護車。

大家都出去了，包括“上校”。它今天早上還沒有活動呢！

“上校”在草地上打滾。雖然沒有以前敏捷了，但它仍然很快活。它想叫主人去把發出刺耳聲音的茶壺關掉，於是跳起來去撞擊鐵門。因爲用力過猛，碰傷了右後腳。此時，它看上去有點兒跛。

屋里，警長問瑪格麗特：“誰是查理？”

作者：〔美〕希區柯克

## 臨終推理



自己的時間越來越少，思考也就變得更加專心致志。

麗達早晨打來過長途電話。從她姐姐那里乘飛機回來，完全有時間完成任務，並在屍體（我的屍體）僵硬前離開。馬斯特記得，早晨的電話中，他和麗達的姐姐說過話。這說明，麗達的確身在紐約。從紐約趕回來，要乘直達飛機，且需要一天時間。說她們姐妹合謀殺害他，簡直毫無理由。如果麗達一整天都不在，她姐姐一定會發現的。其實，在他死後，麗達所得的遺產還不如現在擁有的財產多。因此，嫌疑人不該是麗達。

他又想到了此刻應該在聖路易市忙于公司事務的洛克。幾小時前，他們通過電話。洛克答應他，價格核定後，會帶上所有資料來向他請示。他們約定晚上九點再聯繫一次。洛克是